

議政治。謝謝每一位贊成通過本案的朋友，謝謝。

主席：現在進行討論事項第二案。

二、本院時代力量黨團，針對第 14 次會議報告事項第 21 案至第 31 案之決定提出復議。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針對第 14 次會議報告事項第 21 案至第 31 案之決定提出復議。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針對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14 次會議之院會決定提出復議，內容如下：

號	內 容
二十一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行政院組織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二十二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外交部組織法第一條、第二條及第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二十三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國防部組織法第二條、第四條及第六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二十四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衛生福利部組織法第二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二十五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教育部組織法第二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二十六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二十七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廢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組織法」，請審議案。
二十八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廢止「蒙藏委員會組織法」，請審議案。
二十九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廢止「蒙藏邊區人員任用條例」，請審議案。
三十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廢止「僑務委員會組織法」，請審議案。
三十一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榮民總醫院組織通則第一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黃國昌

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14 次會議 報告事項

二十一、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行政院組織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二十二、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外交部組織法第一條、第二條及第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

二十三、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國防部組織法第二條、第四條及第六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

二十四、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衛生福利部組織法第二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兩委員會審查。

二十五、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教育部組織法第二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審查。

二十六、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查。

二十七、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廢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組織法」，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

二十八、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廢止「蒙藏委員會組織法」，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內政兩委員會審查。

二十九、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廢止「蒙藏邊區人員任用條例」，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內政兩委員會審查。

三十、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廢止「僑務委員會組織法」，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

三十一、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榮民總醫院組織通則第一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

主席：本案經第 1 會期第 14 次會議決議「另定期處理」，現在進行處理。現在依登記順序發言，首先請江委員啟臣發言，發言時間 3 分鐘。江委員啟臣發言完畢後，本案截止發言登記。

江委員啟臣：（11 時 37 分）主席、各位同仁。做好退除役官兵輔導及安置的工作是世界的潮流，美國、澳洲及韓國都設有專責機關來辦理退伍人員的相關事務。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第九項明文規定「國家應尊重軍人對社會之貢獻，並對其退役後之就學、就業、就醫、就養予以保障。」，因此，面對國軍近 40 萬的榮民，國民黨一直以來均秉持遵守憲法的態度來健全退輔會的運作，克盡照顧榮民的工作。無論是在就學、就業、就醫、就養，我們都是盡力給予協助與保障。今天時代力量黨團提出擬廢止退輔會組織法，我們也不禁要問現在執政的民進黨政府、蔡英文總統，你們對榮民的態度是什麼？你們願意尊重及遵守中華民國現行的憲法嗎？蔡總統在 520 當天根據憲法第四十八條向全國人民宣誓，誓詞提到「余必遵守憲法，盡忠職務，……」，但是，今天作為執政黨的民進黨要不要照顧退伍軍人？要不要照顧這些榮民？還是你們也贊成時代力量黨團的提案，同意廢除退輔會？在此我們要再次呼籲執政的民進黨政府與蔡英文總統，請你們恪遵憲法、照顧我們的榮民。昨天外交及國防委員會邀請國防部、退輔會針對募兵制進行報告，在退輔會的報告中也提到「建構完善退後出路是募兵制成功的重要關鍵因素，國家對於退除役官兵的關懷與照顧可以間接鼓勵年輕人加入國軍的行列」，新政府的國防部願意繼續推動募兵制，也希望可以改善過去的缺失，來提升募兵的成效。而現今我們卻要放棄、摒棄讓募兵制可以成功的關鍵因素，那不是自打嘴巴嗎？所以本席在此要再次呼籲蔡總統，不要忘了你的誓詞，請遵守憲法規範、遵守你對臺灣人民的承諾，也請執政的民進黨政府表態反對廢除退輔會，謝謝。

主席：請李委員彥秀發言。

李委員彥秀：（11 時 40 分）主席、各位同仁。針對時代力量黨團提出來的提案，未來要裁撤退輔會這件事情，本席以為在每一次選舉當中，執政的政黨可以輪替，但是政府過去長期對於所有民眾的承諾，照理說應該延續。在臺灣這塊土地上，國軍對於中華民國這塊土地的貢獻是不容許抹滅的，我想現場的所有同仁應該不會忘記過去國軍曾在這塊土地上的貢獻。因為政黨的輪

替，你們可以清算國民黨，但是對於國軍，如果因為他是支持國民黨的基層群眾，就不斷地清算他，我們認為這點對很多民眾來說是不可以接受的。

今天裁撤退輔會，不僅是違反政府過去對於榮民、榮眷、退伍軍人的照顧，我們更擔憂的是，退輔會未來還有很多重要的責任，包括我們的募兵制，現在的員額編制總共有 19 萬人，但是目前的預算員額卻只有 14 萬，其實還有短缺 5 萬，未來如果裁撤退輔會，那要如何讓年輕人有意願進來從軍？退輔會對於未來軍人的照顧其實也相當重要。我在此也要再次提醒執政的民進黨，我們可以改革、再造、組織退輔會，但是要裁撤退輔會，除了影響未來的募兵制，也破壞過去對於退伍軍人的所有承諾。

立院國會其實不是急診室，也不是外科手術房，不是某些立法委員不喜歡這個單位，然後裁撤掉就算了。我在此再次提醒，也希望執政黨要好好思考清楚未來的募兵制到底要怎麼做。政黨可以輪替，但是政府對於過去國軍的承諾，要不要在這個階段就停止、改變，因為政黨選舉輪替就改變？我再一次提醒執政黨，請你們三思。

主席：請呂委員玉玲發言。

呂委員玉玲：（11 時 43 分）主席、各位同仁。今天我們面對要廢除退輔會跟僑委會，這是一個非常不明智的作法，是沒有經過深思熟慮的，所以我們首先要表達的就是，這對國家政策的推動有非常大的影響，並對這個不成熟的提案表示非常大的遺憾。依照憲法的規定，國家應該尊重軍人對社會的貢獻，並對其退役後的就學、就業、就醫、就養做保障及照顧。退輔會成立至今已有 60 年的時間，累積了相當多工作經驗，對於穩定國家社會的力量有一定的貢獻，也因為退輔會，使軍眷及榮民伯伯得以在退休後有優質的安養照顧。照顧他們是我們應該有的信賴保護原則，如果任意廢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組織法，將嚴重影響國軍保衛國家的意願，並違背世界各國照顧退除役官兵的人道趨勢。就如同美國，他們也有退伍軍人協會，如果廢止退輔會組織法，不僅僅國內會造成反彈，在國際上也會是個笑話。而且將退輔會的所有業務打散到各個部會裡面，不只會影響員額、預算，所有業務規劃的適當性及重新分配的考量也會相當的複雜，並影響公務人員工作的穩定跟士氣。

此外，關於廢除僑委會，臺灣外交困難，在海外都是靠僑胞透過各種僑社與團體替臺灣發聲，才讓國際上有正道的聲音，也讓世界各國瞭解臺灣在外交上遭受的種種打壓與不平。新政府剛上任推出元首外交，若無僑胞相挺，元首外交可以在我邦交國順利推展嗎？僑委會作為尊重僑政的機關，長期協助僑社傳承發展，強化僑胞的聯繫與服務，同時也結合全球僑胞的力量，所以我們希望推展海外中華文化、提升我國在國際上的能見度，尤其要考量當前臺灣外交處境的困難，海外僑胞更盼望僑務工作能由僑委會專責推動，才能達成僑胞的團結，並有助達到臺灣的目標。同時僑委會設立至今也運作得非常正常，如果停止其業務的話，將對僑務工作非常不利，所以在此要拜託大家，反對是非常容易的，實作才是困難，不要鑄下大錯。

主席：請李委員俊俤發言。

李委員俊俤：（11 時 46 分）主席、各位同仁。當立法委員就必須遵守立法委員的規則，現在是討論程序，民進黨的主張非常清楚，有關政府組織再造的部分都要仔細思考清楚。一個部會的職

掌到底是什麼，部會要廢除該討論什麼、該處理什麼，我們都要思考清楚。所以民進黨的態度是，這個部分屆時就交給委員會審慎審查與討論。民進黨要講的是，有關蒙藏委員會目前的任務，包括蒙藏文化、在臺蒙胞和藏胞、國際難民等部分，我們未來要如何處理這些問題，當然只有透過好好地審查才能充分討論。

有關前一陣子暫緩的海洋事務部，其實該部也涉及得非常廣，過去 8 年來，國民黨進行政府組織再造，完全沒有架構，隨隨便便、亂七八糟，造成很多組織法都無法通過，現在我們要重新思考這個問題。

另外，大家關心的國土安全方面，包括警政署、消防署、資安、移民署以及相關部會，是不是要整併成一個國土安全部，這些都是必須仔細思考的。作為一位立法委員，不能只在議場裡喊爽就好，也不能抱持過去的窠臼，認為統統不能改，我們必須面對並思考這個問題，所以請大家靜下來仔細思考國家未來的前途。對於本案，我們主張未來還是要交付審查，謝謝。

主席：請徐委員永明發言。

徐委員永明：（11 時 48 分）主席、各位同仁。保障退伍軍人的權益，照顧國軍福利的心意是沒有改變的。但我們要問的是，退輔會有照顧基層的軍官與士官兵嗎？退輔會裡有這麼多公司，有這麼多將官轉任為肥貓，請問各位在媒體上沒有看過嗎？我們的同仁說，美國有退伍軍人協會，請問他們有經營瓦斯公司、農場與客運嗎？請問是誰在擔任這些公司的總經理與董事長？是基層士官兵嗎？時代力量從來沒說不要照顧基層士官兵，但我們要問的是，哪個方法才是最好的？我們的退輔會現在只是在養肥貓，讓這些將官退役後配車、配秘書、領雙薪，請問各位，這樣對得起我們的基層士官兵嗎？請問我們要讓這種機構繼續下去嗎？

更有趣的是蒙藏委員會，「蒙藏邊區人員任用條例」規定我們要送人到蒙古、西藏的邊疆駐守，請問這不是非常荒謬嗎？甚至還有委員說，這有統獨意識形態。外蒙古是主權獨立的國家，在 WHA 也有其席位。所以不要再用藍綠的意識形態阻礙這個改革，請問蒙藏委員會不需要廢嗎？請問蒙藏委員會的廢除不需要討論嗎？

至於僑務委員會，我們有外交部，也需要僑胞，還有世界台商委員會，我們有這麼多組織和這麼多僑胞在幫我們努力，可是請問僑務委員會有在做這些事嗎？我們一定需要有一個獨立的僑務委員會，不能將其放在外交部內，讓外交、僑務一起統合，一起發揮臺灣民間的外交戰力嗎？

所謂組織改革，就是砍除過去的弊端、過去這些黑色的機關和這些黑箱。照顧我們的僑民及照顧我們的退伍軍人是一定要做的，可是我們要思考什麼方式是最有效的，而不是讓其淪為弊端。我們希望未來中華民國的軍官、士官兵退伍時都能獲得照顧，而不是背上「肥貓」的罪名。所以讓退輔會回到國防部，回到其應有的位置，讓專業者照顧我們退伍的士官兵，這才是正道，謝謝。

主席：報告院會，所有登記發言的委員均已發言完畢，現在開始處理。

請問院會，對時代力量黨團所提復議案，有無異議？（有）有異議，既有異議，交付表決。

現在進行表決，贊成時代力量黨團所提復議案者請按「贊成」，反對者請按「反對」，棄權者請按「棄權」，計時 1 分鐘，現在進行記名表決。

（進行表決）

主席：報告表決結果：出席委員 100 人，贊成者 70 人，反對者 30 人，棄權者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一、贊成者：70 人

何欣純	鄭寶清	劉權豪	莊瑞雄	許智傑	陳亭妃	柯建銘	吳秉叡
劉建國	尤美女	王定宇	林昶佐	高潞・以用・巴鱒刺	Kawlo・Iyun・Pacidal		
洪慈庸	黃國昌	徐永明	鍾孔炤	陳素月	李麗芬	黃國書	黃偉哲
施義芳	呂孫綾	葉宜津	吳琪銘	周春米	鄭運鵬	林俊憲	邱議瑩
蕭美琴	羅致政	蔡培慧	鍾佳濱	趙天麟	劉世芳	陳其邁	黃秀芳
陳明文	林靜儀	蔡易餘	吳玉琴	林淑芬	蘇震清	楊 曜	余宛如
江永昌	吳焜裕	高志鵬	徐國勇	邱志偉	蔡適應	陳 瑩	管碧玲
陳賴素美	賴瑞隆	陳歐珀	Kolas Yotaka		洪宗熠	李俊俤	段宜康
蘇巧慧	林岱樺	吳思瑤	張宏陸	李昆澤	陳曼麗	王榮璋	顧立雄
蘇治芬	姚文智						

二、反對者：30 人

賴士葆	林德福	江啟臣	曾銘宗	林麗蟬	呂玉玲	張麗善	許淑華
徐榛蔚	羅明才	楊鎮浚	費鴻泰	簡東明	徐志榮	鄭天財	陳宜民
李彥秀	蔣乃辛	盧秀燕	吳志揚	蔣萬安	馬文君	柯志恩	王育敏
陳超明	黃昭順	顏寬恒	陳學聖	廖國棟	王金平		

三、棄權者：0 人

主席：作以下決議：「復議通過，本案報告事項各案均另作決定。」

現在重新宣讀第 14 次會議報告事項第二十一案至第三十一案。

二十一、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行政院組織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主席：請問院會，對本案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處理，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辦理。

二十二、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外交部組織法第一條、第二條及第五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

主席：請問院會，對本案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處理，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辦理。

二十三、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國防部組織法第二條、第四條及第六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

主席：請問院會，對本案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處理，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辦理。

二十四、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衛生福利部組織法第二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兩委員會審查。

主席：請問院會，對本案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處理，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辦理。

二十五、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教育部組織法第二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審查。

主席：請問院會，對本案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處理，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辦理。

二十六、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查。

主席：請問院會，對本案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處理，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辦理。

二十七、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廢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組織法」，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

主席：請問院會，對本案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處理，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辦理。

二十八、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廢止「蒙藏委員會組織法」，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內政兩委員會審查。

主席：請問院會，對本案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處理，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辦理。

二十九、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廢止「蒙藏邊區人員任用條例」，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內政兩委員會審查。

主席：請問院會，對本案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處理，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辦理。

三十、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廢止「僑務委員會組織法」，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

主席：請問院會，對本案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處理，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辦理。

三十一、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擬具「榮民總醫院組織通則第一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

主席：請問院會，對本案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處理，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程序委員會意見辦理。

報告院會，上午討論事項處理到此為止……

林委員德福：（在台下）還有 3 分鐘，繼續啊！

主席：要繼續？那就進行下一案。

進行討論事項第三案。第三案是有關刑事訴訟法，處理時間要 40 分鐘左右，現在差 2 分鐘就 12 點了，所以我們上午討論事項處理到此為止，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繼續進行討論事項。
現在休息。

休息（11 時 58 分）